

浙江省职业技能教学研究所文件

浙职技教〔2024〕24号

浙江省职业技能教学研究所关于举办 “强能立标 工学一体”2024 年全省 技工院校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师 职业能力竞赛的通知

各技工院校：

根据省人社保厅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4 年全省技工院校师生技能（教学）竞赛计划的通知》安排，经研究，决定于 10 月下旬在温州举办“强能立标 工学一体”2024 年浙江省技工院校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师职业能力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全省技工院校在职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师（往届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除外）。

二、竞赛形式

本次竞赛为团队赛，每校限报 2 支赛队（应为 2 个不同专业

小类，具体参照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每支赛队可由 1—3 人组成。

三、时间地点

竞赛时间：10 月 29—31 日。

竞赛地点：温州技师学院（温州市洞头区昆鹏街道瓯帆路 1600 号）。

四、竞赛内容

本次竞赛内容按照财贸类专业《国家技能人才培养工学一体化课程标准和课程设计方案》、《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标准（试行）》要求设置，设初赛工学一体化教学设计和决赛说课与答辩 2 部分，分别开展线上评审、现场评审，各占总成绩的 50%、50%。

（一）工学一体化教学设计

每支参赛队选择财经商贸类专业某门工学一体化课程中的一个完整任务，按照国家标准完成该任务的课程标准校本转化建议、校本课程标准、学习任务设计、学习任务分析、学习任务教学活动策划、学习任务考核方案、学习任务工作页、学习任务信息页、教学进度计划、课程教案等材料，同时制作实施该任务课堂教学视频（视频不超过 30 分钟，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教学实施的六个环节）。

（二）说课与答辩

工学一体化教学设计经线上评审后,按参赛团队数量的 30% 确定进入说课与答辩现场评审。

参赛团队以工学一体化教学设计为基础,结合多媒体课件、教学视频进行 15 分钟的现场说课与答辩。其中,选手说课 9 分钟(赛队推选 1 人),评委现场提出 3 个问题并指定选手回答(提问不计入答辩时间),选手答辩 6 分钟。

五、竞赛报名及作品提交

(一) 竞赛报名

各技工院校于 8 月 31 日前登录“浙江省职业能力一体化工作平台”,在“技工教育业务申报管理”/“教学竞赛报名管理”模块选择“2024 年全省技工院校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师职业能力竞赛”,点击“团队赛报名”填写报名信息(请务必在“团队/项目名称”栏目录入参赛作品名称),并在附件中上传《参赛承诺与说明》(附件) PDF 版。

(二) 作品提交

每队选手须在 10 月 14 日前将课程标准校本转化建议、校本课程标准、学习任务设计、学习任务分析、学习任务教学活动策划、学习任务考核方案、学习任务工作页、学习任务信息页、教学进度计划、课程教案及课堂教学视频等材料以参赛作品名称(务必与系统报名的作品名称保持一致)命名后以文件压缩包或百度网盘链接形式报送至邮箱 1843573928@qq.com。

六、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按有关规定设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2 个、三等奖 5 个，优胜奖若干（获奖个数不超过总参赛队伍数量的 30%），获奖证书由省人社厅办公室印发。

七、其他事项

（一）比赛期间，往返交通、住宿费用自理。

（二）为保证公平公正，除报名、参赛承诺等材料外，参赛团队不得在竞赛中（包括提交材料及现场答辩等）透露任何学校、个人信息，违者取消参赛资格。

（三）为便于交流，设立竞赛钉钉交流群（群号：68335026502），比赛相关信息均通过此交流群发布。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教研所：付彦，0571-85025330；

省财经商贸中心教研组：朱冉，13777884454；

温州技师学院：黄宗阜，15058992935。

附件：2024 年浙江省技工院校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师职业能力竞赛参赛承诺与说明

浙江省职业技能教学研究所

2024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强能立标 工学一体”2024 年浙江省技工院校
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师职业能力竞赛
参赛承诺与说明

本人为技工院校在职教师，参赛作品未在往届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全国赛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	☐ 是 ☐ 否
填报的作品信息、个人信息均真实无误	☐ 是 ☐ 否
参赛作品没有泄漏所在地市、学校和参赛教师与学生的任何身份信息	☐ 是 ☐ 否
参赛作品无知识产权异议或其他法律纠纷	☐ 是 ☐ 否
同意大赛组委会拥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共享权利	☐ 是 ☐ 否
个人签名 (所有团队选手均需签名)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